

股票代码：600195

股票简称：中牧股份

编号：临 2022-017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董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董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为保障公司和投资者的权益，促进公司董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以下简称“董责险”），董责险的具体方案如下：

一、董责险方案主要内容如下

（一）投保人：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被保险人：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具体以公司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范围为准）

（三）赔偿限额：人民币 5,000 万元

（四）保费支出：每年不超过人民币 24.3 万元（具体以保险公司最终报价审批数据为准）

（五）保险期限：12 个月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办理董责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董责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该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执行。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购买董责险有利于完善公司风险控制体系，

保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合法权益，促进相关责任人员充分行使权利、更好地履行有关职责。该事项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购买董责险有利于保障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本次购买董责险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董事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 （一）中牧股份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二）中牧股份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三）中牧股份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拟购买董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5日